

论西方网络文化的特征

张峰

(北京理工大学 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北京 100081)

摘要:对西方国家的网络文化研究现状进行分析;重点探讨了西方学者对网络文化特点的研究;最后指出了西方网络文化研究中的不足,特别是西方学者缺乏对网络文化霸权主义的认识。

关键词:西方;网络文化;特征

中图分类号: G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3370(2008)01-0030-04

网络文化是信息时代的特殊文化,是人类社会发展发展到信息社会的产物。它起源于西方国家,以计算机及其附属设备作为物质载体,以网民为主体,以虚拟的网络空间作为主要传播领域,以数字化为基本技术手段,以各种形式的信息为主要内容,对人们的思想观念、价值取向、道德意识和行为方式产生了重大和深远的影响。

在全球化的背景下,全球经济、文化交流日益发展,世界各国之间的影响、合作、互动愈益加强,各个国家、民族的文化在网络的大熔炉中共同迎接新的机遇与挑战。信息和图像的数字化、卫星传播和远程电话、新电缆和光纤技术以及全球性的互联网,使文化生产和传播的形式跨越了民族和国家的界限。

一、西方学者对网络文化的研究

网络文化(Internet Culture, Network Culture)是指以计算机技术和通信技术融合为物质基础,以发送和接收信息为核心的一种崭新文化。网络文化可以是传统现实文化网络化后形成的,比如一些经典名著和社会价值观上网后就成为了网络文化的一部分;网络文化也可以是在数字化和信息化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新的文化形式,纯粹诞生于网络,并不能在现实社会中寻找到根源,比如博客文化。从网络文化的本身形式来说,网络不仅是一种技术与社会现实,更是一种文化现实,网络本身就是一种新兴文化形态。

网络文化的概念在西方的理解是很广泛的。美国学者 David Porter 将网络文化的概念定义为:以计算机技术和通讯技术为基础,依靠网络产生、形成或者借助网络得到延伸发展的各种文化现象的综合^[1]。与文化的三个逻辑层次相对应,网络文化也具有三

个层面上的内涵:

首先,网络文化表现为一种自由、民主、平等的网络精神和在长期网络活动中形成的各种共识。这些道德、价值、审美等方面的内在心理因素是各种网络文化形式中最基础、最根本的东西,简言之就是在网络社会中形成的新的世界观和生活方式。

其次,网络文化有制度层面的内涵。这是维系网络关系的规范与准则的集合体,形成并调控着整个网络社会的正常运行。网络制度既包括基于计算机系统本身的各种网络协议,也包括人们在长期使用中形成的对网络使用行为的规范。

最后,网络文化也有外化的物质形态。这也是网络文化最初级的形态,包括计算机技术和网络、信息技术本身。当计算机和网络的硬件和软件为人们开创了新的传播方式的同时,这些外化的物质就和他们提供的可能性一起,成为新的媒介文化的组成部分。

网络文化研究在西方是一个受到人们普遍关注的领域,已经进入了一个相对沉稳的学理探讨阶段。西方网络文化研究的发展大致可以划分为3个阶段。第一个阶段为网络文化的大众化阶段,以新闻界为主力,主要是对互联网和网络文化做描述性的研究。第二个阶段称为网络文化研究阶段,具有各种不同学术背景的学者们开始介入网络文化研究,其关注的焦点是“虚拟社区”和“在线身份识别”。第三个阶段是网络文化批判性研究阶段,网络文化研究扩展到4个领域——网络中各种因素的相互作用,关于电子空间的话语方式,使用网络的障碍和网络空间的界面设计,以及这四个领域间的相互交织和相互依赖关系。

1. 第一阶段:描述性研究阶段

收稿日期:2007-10-09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博弈逻辑研究”(07CZX018)

作者简介:张峰(1975—),女,哲学博士,研究方向为应用伦理学、现代逻辑。E-mail:zhangfengok@vip.sina.com

20世纪90年代前期,美国的一些主要报刊逐渐开始就互联网、网络空间和“信息超高速公路”等话题展开探讨,一些专门的连线记者和早期的网络使用者撰写了许多文章。在这个阶段,研究一般都只是描述性地介绍网络及网络文化一些基本的常识,对网络文化的形态、作用等认识模糊。同时,早期研究总是受到简单的二元对立思维的影响,经常发出类似反乌托邦或乌托邦式的咆哮,关于网络文化的好坏之争贯穿始终。这一阶段的代表作是(美)David Porter著,1997年Routledge出版公司出版的Internet Culture。

2. 第二阶段:网络文化研究成形阶段

第二个阶段中,网络文化的研究逐步步入正轨,对网络空间和网络文化的描述已经基本成形,对其复杂性和多维度性也有了一定的认识。研究者大都采取一分为二的态度,既看到它所开创的种种具有积极意义的可能性,也对其弊端忧心忡忡。虚拟社区和在线身份的研究是这一时期的焦点。这一阶段的代表作是(美)Tiziana Terranova著,2004年Pluto出版社出版的Network Culture: Politics for the Information Age。

多学科科学者的介入使得网络文化研究的视角得以伸展。人类学、社会学、人种学、语言学、妇女运动研究者纷纷从各自的学科角度对网络文化进行了不同切面的剖析。简单、易操作的万维网和网络服务提供商的大批出现,迎来了20世纪90年代互联网的热潮,真正意义上主流网民开始形成,这为进一步的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第三阶段:批判性研究阶段

20世纪90年代末,已经有许多学术和大众出版机构在网络文化这块成长性领域大量发表专论、出版著作和编辑文集,对网络文化的构成有了更多的认识,网络文化的真正研究已经到来。这一阶段的代表作是(美)Brian John Hilton, Chong Ju Choi, Carla Millar合著,2006年Trafford Publishing出版社出版的The Global Silk Road: Globalization, Islam and the Creation and Distribution of Knowledge Using the Internet。

学者们开始以一种更为宽广的视野来研究网络文化的构成。与前两阶段的研究都是把网络空间作为一个实体加以论述不同,新的研究则把网络空间看作是一个大环境,把网络文化现象放在了更大的语境下,他们试图在这个环境中发掘更加复杂、更加有价值的东西;注重在网络中所发生的社会、文化与经济之间的互动;分析了网络与它的用户之间的界面上的技术设计过程。

二、西方网络文化的特点

根据网络文化的三个逻辑层面,美国学者Tiziana Terranova将西方网络文化的特点也概括为网络文化的外在特点、网络文化的传播特点、网络文化的本质特点等三个方面^[4]。

1. 网络文化的外在特点

(1)虚拟性。从外在形态上来讲,网络文化具有虚拟性。它产生并依赖于虚拟的“赛博空间”(Cyber Space)而存在,这是网络文化一切特性的基础所在。在网络产生以前,人们一直生活在一个实体的空间,即物理空间。网络产生以后,人们的生存空间发生了全新的变化,人们在两种不同的空间里进行转换。在物理空间里人们所建立起来的一整套的生活准则和习惯正在被打破,取而代之的是一个全新的空间——网络虚拟空间。当人们在网络社会环境中把虚拟现实作为一种真实时,人们的虚拟意识和观念也由此产生。

(2)符号化。网络社会是一个由符号组成的虚拟社会,从一定意义上来说,符号构成了网络的全部内容。

符号是人类特有的行为,德国学者恩斯特·卡西尔(Ernst Cassirer)曾经把人类定义为“符号的动物。”^[5]在网络中,人可能因沉湎于符号所构成的虚拟世界而远离真实世界,符号构成的虚拟世界也可能造成虚拟与现实的混淆。在网络社会中存在的人都只不过是一个一个符号,在符号的面具下会忘记了真实的身份,忘记了现实存在的责任和道德约束。

2. 网络文化的传播特点

(1)匿名性。网络交往表现为计算机和计算机之间数据的交换,相互交往的人并不知道对方的身份。在网上交流,人们可以隐藏自己的相貌、年龄、地位等在物理空间里所不能隐藏的东西,更重要的是,人们在网络空间里完全摆脱了在真实社会中受到的各种约束、规范和心理压力,可以完全按照自己想要的方式表现自我。在网络的虚拟空间里,人的思想和本性得到了彻底的解放,所表现的东西往往是隐藏在内心深处的一些思想观念、道德情操、人生观和价值观等,是个人感情的真实流露。

(2)广泛性。网络文化是一种开放的超越民族和国家界限,成本越来越低,上网的费用也越来越令平民所能接受,文化参与和信息获取成本的降低,使人人参与成为了可能。

(3)时效性。互联网的产生和发展,使人与人的距离变短,同时也使整个世界变小,其主要的原因是网络的技术基础和传播方式。因为它的传播不受时

间、地点和空间的限制,不受印刷品等因素的制约,不论在地球的任何位置,只要能上网,就可以在網上尽情地浏览、下载、冲浪,人们传播和交流信息的方式彻底打破了时间上和空间上的限制。

互联网的普及大大加快了信息的传输速度,使信息的收集、资料的查询变得更加快捷和有效。网络信息以每小时乃至分钟为周期更新,通过网络随时可以了解世界各地正在发生的事。无论是上网查询资料还是下载信息,网络是迄今为止速度最快的传播工具。

(4)多样性。计算机技术的不断发展使网络几乎具备了人类历史上几乎一切传播方式的功能。在网络中不仅能够实现用文字、音频、视频等多种形式传输信息,而且还形成了具有网络特色的一套符号系统,这套符号系统为某固定群体的网民所接受和掌握,形成了新的网络文化。

3.网络文化的本质特点

(1)平等性。与报纸、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相比,基于个人电脑的网络更富有民主性,网络文化是没有屏障的。人们在面向庞杂的网络资源时被尽可能地以兴趣、爱好、需要等不同而分化,个人能够更从容地选择和吸纳信息。同时,人们之间的交流也实现了平等,顺畅的电子邮件大大削弱了严格的等级观念。美国学者 Tiziana Terranova 认为,西方社会在走过“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金钱面前人人平等”的艰难历程后,将随着网络的日益普及步入一个“网络面前人人平等”的新天地。网络是一个无中心的、充分民主和平等的虚拟社会^[4]。

(2)交互性。这也是网络媒体与传统大众媒体最为显著的区别。从技术特征上讲,交互性是指人们在信息交流系统中发送、传播和接收各种信息时表现为实时交互的操作方式。在网络中每一个网民都不仅是信息资源的消费者,而且是信息资源的生产者和提供者。人们的信息获取方式由传统的被动式接受“灌输”教育变为主动参与思想交流、在思想碰撞中自然而然接受引导,这极大的解放了在现实社会中受到各种约束和压抑的思想和感情,提高了信息的传播效率,激发了人类的创造性思维。

(3)开放性。由于互联网上的不同主题的电子公告牌、新闻组和电子论坛等,向任何感兴趣的人开放,因此任何人都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去获取自己想得到的任何信息,去做任何自己想做的事,任意地与世界各地任何网民进行联络、交流,自由地访问各种信息资源。任何观点、任何思想、任何民族文化在这里都可以找到自己的位置。

三、西方网络文化与信息霸权主义

美国学者 Brian John Hilton 等人认为以互联网为代表的新媒体促进了全球化^[5]。全球化是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在世界范围日益凸现的新现象,是当今时代的基本特征。全球化可区分为广义和狭义二层。狭义的“全球化”是指从孤立的地域国家走向国际社会的进程;而广义的“全球化”是指在全球经济、文化交流日益发展的情况下,世界各国之间的影响、合作、互动愈益加强,使得具有共性的文化样式逐渐普及推广成为全球通行标准的状态或趋势。

全球化不仅存在于经济领域,它渗透到思想、文化、科技、政治等各个领域,改变着人类生活和地球面貌。全球化表明人类社会正在进入全球社会时代,全球社会呈现出相互依存、共同发展的局面,“地球村”成为一种现实的社会存在。

全球化的进程扩大了世界各地、各民族交往范围和内容,使得彼此在地理、心理和语言上相隔甚远的人们在基本的人类交往准则的基础上,得以共同分享各种物质文化成果和精神文化成果。

互联网采用世界统一的协议给全世界的人们提供了统一的交往规范,能够超越空间的限制把世界各地的人们联系起来。网络文化所具有的广泛性和开放性决定了它本身就具有全球化的属性。

但是,笔者认为网络在促进全球化的同时,也促长了以美国为代表的西方文化霸权主义。

文化具有时代性、地区性、民族性和阶级性,这是文化本身的属性之一。网络文化所创造的虚拟世界为人类交往提供了巨大的文化空间。互联网络在跨越国界的信息交流中的文化差异和隔阂,改善人类信息环境、走向全球化的同时又给各国保持政治的独立、文化的独特性带来了新的矛盾冲突与对抗。多样化的文化交流有益于相互吸纳,但也会发生碰撞,全球化背景下,各民族文化间的挑战、摩擦和冲突势必不可避免。这是文化冲突存在可能性的客观方面。从主观方面来讲,文化霸权主义是文化冲突的潜在动因。随着网络社会的发展,越来越多的国家开始清醒地意识到,世界已经告别了暴力与金钱控制的年代,谁能夺取网上信息和文化的优势,谁就能掌握未来世界的控制权。

文化帝国主义的有关论断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基本思想来源于意大利共产党创始人葛兰西 (Antonio Gramsci) 在其《狱中札记》中提出的“文化霸权”(Culture hegemony)理论^[6]。现主要用来指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发达国家,利用强大的文化工业,在大众文化层次上传播消费主义和其它西方价值观念,

对其它国家特别是第三世界国家进行意识形态渗透和文化控制。传统大众传媒时代,信息技术和文化想象的国际格局的控制权主要集中于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高度依赖进口文化技术以及西方国家的新闻、电影、电视娱乐形式。这些文化形式起着消费主义和其它西方价值的全球传播工具的作用,系统地剥夺着发展中国家对于自己的文化优先权与文化前途的控制能力,以及以自己的方式进入国际信息领域的的能力。这种现象通常被称为文化帝国主义。

在网络时代,这种现象并没有消失。网络作为一种技术并没有什么好坏之分,关键在于掌握这些技术的人怎么使用。它为网络使用者提供了全球性的交往可能,为各个国家和地区、民族的文化提供了走出去的机会,却也给以美国为代表的西方发达国家凭借其科技实力、经济实力向全世界倾销、灌输其生活方式、价值观念和欧美中心主义的意识形态,人为地制造各民族、国家之间在文化上的隔阂、矛盾和对立提供了可乘之机。

作为互联网的创始者,美国在互联网的使用中拥有天然的优势。互联网上绝大多数输出信息来自于美国,这些信息以各种形式出现并潜移默化的影响着其他国家和民族的文化;英语是网上的主流语

言,这在客观上限制了非英语国家使用互联网的范围和能力。这些都使传统社会中的文化帝国主义不但没有通过网络得以解决,反而扩展成为网络文化帝国主义,对世界其他国家和民族文化的发展构成了极大的威胁。

网络的产生并没有打破旧有的国际信息秩序,文化帝国主义以一种新的方式通过网络展现出来,主要表现在网络信息垄断、网络文化攻击、网络语言霸权等方面。

四、结 语

西方学者对网络文化的研究有其不足,他们对网络文化的负效应,特别是网络文化帝国主义缺乏应有的认识;但是,其研究也有值得我们借鉴之处。

为了保持并逐步提高自己在未来信息文化竞争中的地位,发展中国家应该根据本国的具体情况,制定相应的政策和法规来保障信息安全、抵御不利社会和本国文化稳步发展的文化信息的渗透;不断提高本国的经济发展水平和科技水平,发展信息技术与信息产业,建立、健全网络文化管理措施,加快网络信息资源等的开发。

参考文献:

- [1] David Porter. Internet culture[M]. Routledge, 1997: 21.
- [2][4] Tiziana Terranova. Network culture: politics for the information age[M]. Pluto Press, 2004: 23, 25.
- [3] 恩斯特·卡西尔(Ernst Cassirer).人论[M].甘阳,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4: 102.
- [5] Brian John Hilton, Chong Ju Choi, Carla Millar. The global silk road: globalization, islam and the creation and distribution of knowledge using the internet[M]. Trafford Publishing, 2006: 12.
- [6] 葛兰西. 狱中书简[M]. 田时纲,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 201.

On the Internet Culture Characteristics in Western Countries

ZHANG Feng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Beijing 100081)

Abstract: The paper discusse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research of Internet culture in western countries. The author also analyzes the problems of research of Internet culture in developed countries.

Key words: internet culture; western countries; characteristics

[责任编辑:箫姚]